

宁夏盐池教育发展基金会

盐教基金函〔2021〕3号

盐池县 2021 年庆祝教师节奖教助学方案

为热烈庆祝第 37 个教师节，引导广大教师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国共产成立 100 周年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深入开展“四史”学习教育，激发广大教师和教育工作者铸魂育人热情，增强立德树人的使命感和荣誉感，营造全社会尊师重教的良好社会风尚，根据《宁夏盐池教育发展基金会章程》，结合我县教育发展实际，围绕“赓续百年初心，担当育人使命”主题，制定本方案。

一、实施范围

全县中小学、公办幼儿园。

二、主要内容

（一）奖励“四有好老师”

1.“四有”好老师。全县各中小学、公办幼儿园按照在编在岗和 2017 年纳入政府购买保教保育服务且在教学一线连续工作 3 年及以上的教师（教研员）、中层干部、副校（园）长、校（园）长总数的 7%推荐申报，每人 2000 元。

2.红烛教师。全县各中小学、公办幼儿园按照在编在岗和

2017 年纳入政府购买保教保育服务且在教学一线连续工作 3 年及以上的德育工作者的 3%推荐申报，每人 2000 元。

3.盐州园丁。全县各中小学、公办幼儿园按照在编在岗和 2017 年纳入政府购买保教保育服务的班主任总数的 10%推荐申报，每人奖励 2000 元。

(二)奖励尊师重教模范企业(单位)、家庭、个人。奖励尊师重教模范企业(单位)、家庭、个人 5 个(名)，每个(名) 2000 元，并赠奖杯 1 个。

(三)走访慰问

1.慰问退休老校长。慰问 75 周岁及以上老校长 14 名，每人 2000 元，并赠纪念杯 1 个；

2.慰问退休老教师。慰问 83 周岁及以上老教师 10 名，每人 2000 元，并赠纪念杯 1 个；

3.慰问优秀教师。慰问在编在岗优秀中小学教师代表 16 名，每人 1000 元，并赠纪念杯 1 个；

4.慰问支教教师。慰问支教教师 16 人(含福建支教教师 8 人)，每人 1000 元，并赠纪念杯 1 个。

(四)资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一次性资助因大病、意外伤害、孤儿等特殊原因致贫的大学生、中小学生，计划资助总金额 10 万元；资助家庭困难在校中小学生 500 名，每名资助金 500 元，分春秋两季资助，共计 25 万元。

(五)资助薄弱学校。为促进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2021 年起，资助薄弱学校起始年级学生 250 名。其中盐池县第三小学 105 名，盐池县第四小学 45 名，每人每年资助 2000 元，连续资

助6年；盐池县第五中学100名，每人每年资助2000元，连续资助3年。共计240万元。

（六）致全县教师的一封公开信。利用盐池电视台、盐池教育发展基金会网站等媒体发布《致全县教师的一封公开信》，大力弘扬尊师重教优良传统，为全县广大教师送上节日祝福！寄语广大教师和教育工作者拥抱新时代，奋斗新征程，创造新业绩，展示新风貌。同时，向慰问的退休老校长、老教师、优秀教师和支教教师致贺信。

（以上资金共计324.6万元，其中奖励教师40.6万元。）

三、工作要求

（一）组织实施。盐池县2021年庆祝教师节奖教助学由宁夏盐池教育发展基金会会同教育体育局具体组织实施。奖励资助及荣誉证书颁发由宁夏盐池教育发展基金会负责，县教育局备案。荣誉证书可作为职称评审赋分依据，但不作为职称评审的必备条件。各中小学、公办幼儿园按照方案组织申报，在校（单位）内公示3个工作日，经公示无异议后，报宁夏盐池教育发展基金会，由宁夏盐池教育发展基金会会同县教育局审定。

（二）严格程序。各学校要成立申报工作领导小组，制定具体申报办法，严格程序和标准，严肃申报纪律，严禁弄虚作假，并于9月7日前将申报结果及有关材料报送宁夏盐池教育发展基金会，逾期不报的视为自动放弃。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工作，由宁夏盐池教育发展基金会会同教育体育局实施。申报工作坚持政治坚定、成效突出、群众公认和公开、公平、公正原则，采取自下而上、逐级申报、审核的方式进行。

（三）经费保障。全县 2021 年庆祝教师节奖教助学所需资金由宁夏盐池教育发展基金会保障。

附件：1.宁夏盐池教育发展基金会 2021 年庆祝教师节奖教助学工作指导意见

2.盐池县 2021 年教师节“‘四有’好老师”“红烛教师”“盐州园丁”申报表

3.盐池县 2021 年教师节“‘四有’好老师”“红烛教师”“盐州园丁”申报汇总表

4.盐池县 2021 年教师节“‘四有’好老师”“红烛教师”“盐州园丁”各学校名额分配表

宁夏盐池教育发展基金会

2021 年 9 月 6 日